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海通证券保荐代表人利佳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海通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杜涵泊先生接替利佳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杜涵泊先生的简历附后）。

海通证券是公司“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原指定利佳先生、刘君女士为公司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权尚未完成，根据相关规定，海通证券对此未尽事项应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本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海通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刘君女士和杜涵泊先生担任。本次变更不会影响海通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利佳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作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四日

附件：杜涵泊先生简历

杜涵泊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现任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曾主要参与或完成的项目包括乐普医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乐普医疗分拆心泰科技至香港联交所上市项目、翔宇医疗 IPO 项目、中船汉光 IPO 项目等。杜涵泊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